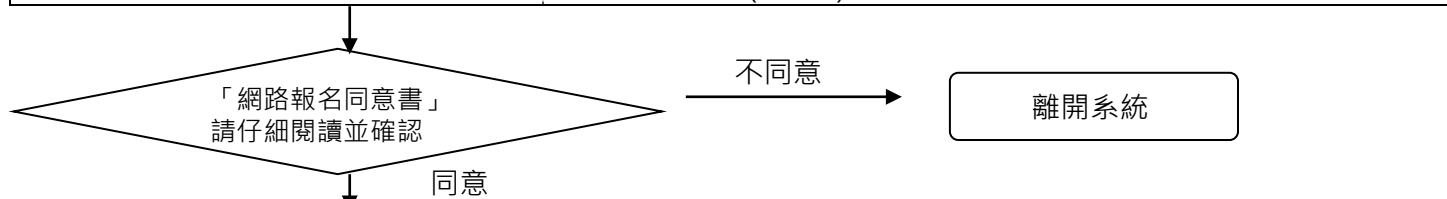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 網路填表報名流程及注意事項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招生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(WWW)上操作的系統，考生使用瀏覽器進行網路填表報名（建議使用中文版 Internet Explorer 7.0 版以上瀏覽器，螢幕解析度 1280×1024 **電腦上操作，切勿使用平板電腦或手機報名**），報名表件檔案為"pdf"檔案格式製作，檔案需以"Acrobat Reader"程式開啟，"Acrobat Reader"係 Adobe 公司之產品，該公司網址為 <http://www.chinese-t.adobe.com>。

(※為避免網路壅塞，請儘早上網系統完成報名、列印作業※)

<p>登入本校招生系統，網址： http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 (如有異動以本校招生訊息網頁之公告為準)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填表報名系統開放時間:自 110 年 3 月 11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:00 起至 110 年 3 月 17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:30 止。*未於系統開放時間內完成網路填表報名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 ● 列印報表系統開放時間:自 110 年 3 月 11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:00 起至 110 年 3 月 18 日 (星期四) 下午 9:00 止。
--	---



<p>輸入報名資料(含工作經歷表) 並上傳近三個月彩色、正面、脫帽、清晰之 數位大頭照片 (限 JPG 格式，檔案大小限 500KB 以下)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輸入考生資料時，遇姓名罕見字需要造字部分，請先輸入「*」，待全部資料填寫完畢，並確認送出後，請將該特殊字之正楷寫法及考生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傳真至 02-29694420，並來電 02-22722181 轉 1110-1116 確認造字。 ● 上傳近三個月彩色、正面、脫帽、清晰之數位大頭照片 (限 JPG 格式，照片檔案大小限 500KB 以下，照片規格不符，致影響報名，考生須自行負責。)
---	---

<p>確認報名資料及取得繳費帳號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輸入資料確認後，請考生務必核對清楚後再送出資料，網路填表所輸入之資料均須正確並合乎事實，如發現報考資格不符或證件不實，本校將撤銷報考及錄取資格，並由考生自行負責。 ● 確認報名後，系統會產生考生個人專屬「14 碼繳費帳號」，請自行記下或網頁列印，再至 ATM 自動櫃員機或銀行(郵局)櫃台繳款；「低收入戶」或「中低收入」考生，請先將自系統列印下的「報名費優待申請表」及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 02-29694420，並來電 02-22722181 轉 1110-1116 確認登記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<p>以 ATM 自動櫃員機 或至銀行(郵局)櫃台繳款 (跨行手續費須自付)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考生個人專屬「14 碼繳費帳號」，於規定期限 3 月 18 日(含)前，以 ATM 自動櫃員機或至銀行(郵局)櫃台完成繳費 (詳閱簡章 p.17-18 伍.報名費用二.繳費方式)。 ● ATM 自動櫃員機繳款：第一銀行 (代碼 007)，非第一銀行金融卡及 ATM 自動櫃員機繳費者，須自付手續費。 ● 銀行 (郵局) 櫃台繳款：戶名「國立臺灣藝術大學—招生考試報名 408 專戶」、戶號考生個人專屬「14 碼繳費帳號」、解款銀行及分行為「第一銀行·板橋分行」。至第一銀行請填寫「第一銀行專用存款憑條」，免手續費；其他銀行請填寫「匯款單」，需自付手續費。 ● 至銀行(郵局)櫃台繳費請於 15:30 前完成，否則可能會於次個交易日才入帳。未能於期限內入帳，視同未完成報名。
---	---

<p>列印 (考生自行視需要列印或儲存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報名表 (正、副表)、工作經歷表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。【一般學歷身分考生，不用寄繳；特殊身分考生必須連同報考學歷(力)證件或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一併寄繳。】 2. 指定繳交審查資料專用信封封面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ATM 繳費完成，約過 1-2 小時後，自行至本校招生系統查詢確認已繳費入帳，考生方可依需要自行列印或儲存報名表件。至銀行(郵局)櫃台繳費，因人工作業較慢入帳，若於 15:30 後才完成繳費，可能次交易日才入帳也才能列印。 ● 特殊身分考生必須寄繳報名表件資料，若列印之報名表仍發現有錯誤者，可自行以紅筆正楷修正，並在修正處加蓋私章。報名表「考生簽名」欄處記得簽名。 ● 系統會自動產生報名序號，請記下此號碼以利相關資料查詢。
---	---

<p>分別寄繳「報名表件資料」(一般學歷身分考生不用寄繳；特殊身分考生連同其他相關報考證件影本必須寄繳)、「指定繳交審查資料」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自行準備信封資料袋，將報名表及相關報考證件影本資料(視考生身分需要)及「指定繳交審查資料」，分別裝入準備的信封資料袋內，封面各自黏貼其專用信封封面，並依封面所列相關資料再檢視後彌封，於規定期限內分別寄繳 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---	---